



中共鄂尔多斯市西北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文件

西北能化党发〔2022〕15号

关于做好“七·一”党内先进典型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：

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，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。根据集团公司党委统一部署，经研究，现就做好党内先进典型评选推荐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评选推荐对象和名额分配

（一）评选推荐对象

先进党支部评选对象是所属各党支部；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对象是在职共产党员；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对象是在职党务工作者。

副总及以上党员领导干部不作为优秀共产党员、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对象。

（二）名额分配

拟表彰优秀共产党员 7 名（按支部党员数 10%）、优秀党务工作者 2 名、先进党支部 1 个。

二、推荐条件

（一）优秀共产党员基本条件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；模范遵守党章，理想信念坚定，对党绝对忠诚，坚守初心使命，践行根本宗旨，勇于担当作为，在工作、学习和生活中带头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，为“精智西北能化”和公司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；清正廉洁，品德高尚，受到党员、群众广泛赞誉。

（二）优秀党务工作者基本条件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；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部署要求，自觉学习运用党的建设理论，具有较高的党务工作水平，模范履行党的建设工作职责，在本职岗位上作出显著成绩；坚持党的群众路线，善于做群众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，党性强，

作风正，坚持原则，公道正派，克己奉公，廉洁自律，在党员、群众中有较高威信。

(三) 先进党支部基本条件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自觉维护党的团结和集中统一；认真贯彻执行党章，切实履行党的建设责任，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强；认真贯彻执行公司党委各项决策部署，团结带领党员、职工群众出色完成各项任务，在改革发展稳定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；认真执行民主集中制，真抓实干，作风优良，团结协作，勤政廉政，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，赢得党员、职工群众的信任和拥护。

三、评选推荐办法和要求

(一) 采取自下而上、上下结合的方式。支委会讨论研究提出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对象，党委研究确定。先进党支部自我申报，党委组织考察，党委会研究确定。

(二) 注重发扬民主。支部要广泛听取群众意见，推荐对象在支部范围内公示 7 天。人力资源部组织纪委等相关单位会审。

(三) 材料报送。请各党支部于 5 月 31 日前把先进个人推荐表、先进党支部申报表和 1200 字左右事迹材料，连同电子版一并报送人力资源部。

附件：1. 名额分配表

2. “七·一”先进个人推荐表

3. “七·一”先进党支部申报表。

西北能化公司党委
2022年5月17日



西北能化公司综合部

2022年5月17日印发

附件 1

名额分配表

表彰对象 支部名称	党员数	预备党员数	优秀共产党员	优秀党务工作者	先进党支部	备注
机关一支部	9	0	1	1	1	
机关二支部	13	3	1			
生产一支部	14	2	1	1		
生产二支部	15	3	2			
设备党支部	19	5	2			

附件 2

“七·一”先进个人推荐表

推荐党支部：

推荐类型：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二寸 免冠 照片
出生年月		籍贯		参加工作时间		
入党时间		文化程度		职称		
工作单位及职务						
身份证号				本人电话		
简 要 事 迹						
所在党支部意见	负责人签字：（签字并盖章） 年 月 日					
公司党委意见	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					

附件 3

“七·一”先进党支部申报表

党支部名称			
党支部书记姓名		联系电话	
简 要 事 迹			
支委会 意见	负责人签字： (盖 章) 年 月 日		
公司党委 意见	(盖 章) 年 月 日		

